

超音波導引經皮腎囊腫抽吸檢查須知

2012 年 01 月製訂
2023 年 01 月修訂

一、檢查目的:

腎囊腫患者在超音波引導下，找出適當穿刺部位，再將囊泡內液體抽出送檢。

二、檢查前準備

1. 檢查前經醫師解釋目的、過程、了解後請填妥同意書。
2. 執行檢查前，確認病患凝血功能抽血檢驗值。
3. 檢查當日請病患排空尿液並有家屬陪伴。

三.檢查中注意事項

採俯臥姿勢，並盡量放鬆，配合醫師指令，
若有任何不適，切勿移動身體，請告訴醫師。

四.檢查後衛教指導

1. 穿刺部位有紗布覆蓋，請平躺並以砂袋加壓穿刺部位 8-12 小時，
禁止下床活動，及翻身。
2. 在加壓絕對臥床期間，頭部不可以抬高、不可以睡枕頭、
腳要放平，上廁所請用便盆、尿壺。
3. 若有疼痛出血、頭暈、心悸、呼吸困難等不適請通知醫護人員。
4. 請隨時觀察有無血尿情形，若有請通知醫護人員，並會做小便檢體化驗。
5. 檢查隔日將會再做超音波掃描追蹤及拆掉紗布。
6. 檢查後三個月內勿做激烈運動、勿提重物、勿按壓檢查部位。

如有疑問請於上班時間電洽 台北院區 (02)25433535-轉分機 2932

馬偕醫院生理檢查科製

文件編號/名稱	機密等級	生效日	版次	頁次
MMH-PHY-TP-1914-002 超音波導引經皮腎囊腫抽吸檢查須知	一般	2023/1/2	3	1